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EW FOCUS AUTO TECH HOLDINGS LIMITED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360)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

六個月的中期業績公告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董事」)會(「董事會」)謹此呈列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業績，連同二零二三年同期的未經審核比較數字如下：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收入	4	237,593	256,114
銷售及服務成本		<u>(194,360)</u>	<u>(212,363)</u>
毛利		43,233	43,751
其他收入	5	2,251	10,438
其他盈虧淨額	6	1,291	1,373
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 虧損撥備淨額		(1,221)	928
分銷成本		(16,537)	(19,486)
行政開支		(32,563)	(27,897)
分佔聯營公司業績		(1)	–
融資成本	7	<u>(10,503)</u>	<u>(11,814)</u>
除稅前虧損		(14,050)	(2,707)
所得稅開支	8	<u>(2,074)</u>	<u>(2,561)</u>
當期虧損		<u>(16,124)</u>	<u>(5,268)</u>
當期其他綜合收入／(虧損)			
可能在其後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換算海外業務匯兌差額		1,285	(2,920)
不會重新分類至損益的項目：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公平價值儲備變動淨額		<u>(13,056)</u>	<u>–</u>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除稅後		<u>(11,771)</u>	<u>(2,920)</u>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u>(27,895)</u>	<u>(8,188)</u>

未經審核綜合損益及其他綜合收入報表(續)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未經審核)
應佔當期虧損		
—本公司權益股東	(15,917)	(5,228)
—非控股權益	(207)	(40)
	<u>(16,124)</u>	<u>(5,268)</u>
應佔綜合虧損總額		
—本公司權益股東	(27,688)	(8,148)
—非控股權益	(207)	(40)
	<u>(27,895)</u>	<u>(8,188)</u>
每股虧損		
基本及攤薄(人民幣分)	9	
	<u>(0.092)</u>	<u>(0.030)</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報表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及負債			
非流動資產			
物業、機器及設備		103,794	89,921
使用權資產		33,550	35,738
投資物業		36,962	36,962
物業、機器及設備預付款項		448,400	437,000
遞延稅項資產		3,253	3,075
於聯營公司的權益		54,798	14,99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65,698	12,697
按公平價值計入其他綜合收入的金融資產		126,944	140,000
		<u>873,399</u>	<u>770,392</u>
流動資產			
存貨		93,310	87,952
貿易應收款項	11	83,169	105,419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144	60,304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		384,517	377,095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2,593	78,619
		<u>633,733</u>	<u>709,389</u>
流動負債			
貿易應付款項	12	193,359	228,946
應計費用及其他應付款項		200,291	193,058
合約負債		28,017	25,066
租賃負債		1,757	3,398
應付稅項		6,070	4,077
銀行及其他借款		257,539	225,634
應付關連人士款項		13,000	—
		<u>700,033</u>	<u>680,179</u>
流動資產淨值		<u>(66,300)</u>	<u>29,210</u>
資產總值減流動負債		<u>807,099</u>	<u>799,602</u>

未經審核綜合財務狀況報表(續)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以人民幣列示)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非流動負債		
租賃負債	1,467	1,493
遞延稅項負債	9,487	9,487
銀行及其他借款	68,894	78,476
	<u>79,848</u>	<u>89,456</u>
資產淨值	<u>727,251</u>	<u>710,146</u>
資本及儲備		
股本	1,490,706	1,490,706
儲備	(923,016)	(895,328)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權益總額	<u>567,690</u>	<u>595,378</u>
非控股權益	<u>159,561</u>	<u>114,768</u>
權益總額	<u>727,251</u>	<u>710,14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				非控股權益 人民幣千元	權益總額 人民幣千元
	股本 人民幣千元	股份溢價及 其他儲備 人民幣千元	累計虧損 人民幣千元	小計 人民幣千元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90,706	1,138,850	(2,034,178)	595,378	114,768	710,146
當期虧損	-	-	(15,917)	(15,917)	(207)	(16,124)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	-	(11,771)	-	(11,771)	-	(11,771)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	(11,771)	(15,917)	(27,688)	(207)	(27,895)
非控股股東注資	-	-	-	-	45,000	45,000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490,706</u>	<u>1,127,079</u>	<u>(2,050,095)</u>	<u>567,690</u>	<u>159,561</u>	<u>727,251</u>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的結餘	1,490,706	1,142,006	(1,945,572)	687,140	15,844	702,984
當期虧損	-	-	(5,228)	(5,228)	(40)	(5,268)
當期其他綜合虧損	-	(2,920)	-	(2,920)	-	(2,920)
當期綜合虧損總額	-	(2,920)	(5,228)	(8,148)	(40)	(8,188)
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的結餘	<u>1,490,706</u>	<u>1,139,086</u>	<u>(1,950,800)</u>	<u>678,992</u>	<u>15,804</u>	<u>694,796</u>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以人民幣列示)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經營活動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	7,952	260,072
已付所得稅	(2,034)	(5,099)
經營活動產生的現金淨額	5,918	254,973
投資活動		
銷售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 金融資產所得款項	60,000	—
購買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	(55,000)	—
向聯營公司注資	(39,800)	—
購置物業、機器及設備	(28,384)	(11,794)
就物業、機器及設備支付的預付款項	(11,400)	—
第三方償還的貸款	4,774	403,977
貸款予第三方	—	(281,410)
已收利息	154	4,945
投資活動產生的其他現金流量	83	1,157
投資活動(使用)／產生的現金淨額	(69,573)	116,875
融資活動		
非控股權益注資	45,000	—
銀行及其他借款增加／(減少)淨額	4,536	(40,091)
關連人士借款所得款項	13,000	23,071
支付租賃負債	(1,542)	(1,313)
已付利息	(3,365)	(2,961)
融資活動產生／(使用)的現金淨額	57,629	(21,294)
現金及現金等值物(減少)／增加淨額	(6,026)	350,554
期初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8,619	275,139
期末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	72,593	625,693

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附註

(除另有說明外，數額均以人民幣列示)

1. 組成及主要業務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為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其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上市，其註冊辦事處地址為Cricket Square, Hutchins Drive, P.O. Box 2681, Grand Cayman, KY1-1111 Cayman Islands。其主要營業地點位於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上海市。

本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生產及銷售電子及電力相關汽車零件及配件、買賣汽車配件以及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提供整體解決方案。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統稱為本集團。

本公司董事(「董事」)將香港道度實業有限公司(「香港道度」，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視為直接控股公司，而青島國瑞新福克斯投資中心(有限合夥)(一間於中國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則為最終控股公司。

2. 編製基準

本集團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按照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適用的披露條文編製，當中包括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國際會計準則(「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中期財務報告*的規定。其已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獲授權刊發。

除預期將在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中反映的會計政策變動外，未經審核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已根據二零二三年年度財務報表所採納的相同會計政策予以編製。

編製符合國際會計準則第34號的中期簡明綜合財務報表要求管理層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而有關判斷、估計及假設會影響政策的應用及按本年至今基準呈報的資產與負債、收入與開支的金額。實際結果可能與該等估計有所出入。

本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載有簡明綜合財務報表及經選定的闡釋性附註。該等附註包括對瞭解本集團自二零二四年年度財務報表起財務狀況及表現變動而言屬重大的事項及交易的闡釋。簡明綜合中期財務報表及其附註並不包括根據國際財務報告準則(「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編製全套財務報表所需的一切資料。

未經審核中期財務報告所載有關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財政年度的財務資料為過往已呈報的資料，並不構成本公司於該財政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惟摘錄自該等財務報表。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法定財務報表於本公司註冊辦事處可供查閱。核數師已在其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報告中就該等財務報表發表無保留意見。

3. 會計政策變動

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頒佈的多項國際財務報告準則修訂本於本集團的本期間首次生效。該等發展概無對本集團於本中期財務報告中編製或呈列本期間或過往期間的業績及財務狀況的方式構成重大影響。

本集團概無應用任何於本期間尚未生效的新訂準則或詮釋。

4. 收入及分部資料

收入指向客戶提供貨品及服務的銷售價值，分析如下：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經重列) (未經審核)
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銷售貨品	231,596	242,887
服務收入	5,997	13,227
	<u>237,593</u>	<u>256,114</u>

所提供的汽車維修、養護及修飾服務通常為期一年。如國際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所准許，並無披露分配予該等未履行合約的交易價格。

(a) 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根據主要營運決策人為作出策略決定而審閱的報告來釐定其經營分部。

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本集團透過註冊成立新附屬公司開展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提供整體解決方案業務(「氫能燃料電池業務」)，並視其為一個新的經營及可呈報分部。

本集團經營三個可呈報分部：(i)生產及銷售汽車配件(「製造及貿易業務」)；(ii)經營4S經銷店及相關業務(「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及(iii)氫能燃料電池業務。

分部間交易參考就類似訂單向外部人士收取的費用定價。由於核心收入及開支並未計入主要營運決策人就資源分配及評估分部表現時使用的分部業績計量方法，故並無分配至各經營分部。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下文載列分部資料的分析：

	製造及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經銷及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氫能燃料 電池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外部收入	187,631	49,962	–	237,593
分部間收入	–	–	–	–
分部收入	<u>187,631</u>	<u>49,962</u>	<u>–</u>	<u>237,593</u>
減：分部間收入				<u>–</u>
收入總額				<u>237,593</u>
可呈報分部業績	7,344	(2,324)	(701)	4,319
利息收入	402	1	9	412
未分配利息收入				<u>104</u>
利息收入總額				<u>516</u>
利息開支	(3,718)	(4,167)	–	(7,885)
未分配利息開支				<u>(2,618)</u>
利息開支總額				<u>(10,503)</u>
折舊及攤銷費用	(6,837)	(180)	–	(7,017)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u>(476)</u>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7,493)</u>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a) 可呈報分部(續)

	製造及 貿易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汽車經銷及 服務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氫能燃料 電池業務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總計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截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 止六個月				
收入				
外部收入	188,734	67,380	–	256,114
分部間收入	–	–	–	–
分部收入	<u>188,734</u>	<u>67,380</u>	<u>–</u>	<u>256,114</u>
減：分部間收入				<u>–</u>
收入總額				<u>256,114</u>
可呈報分部業績	11,806	(3,995)	–	7,811
利息收入	5,042	1	–	5,043
未分配利息收入				<u>5</u>
利息收入總額				<u>5,048</u>
利息開支	(5,727)	(3,584)	–	(9,311)
未分配利息開支				<u>(2,503)</u>
利息開支總額				<u>(11,814)</u>
折舊及攤銷費用	(6,728)	(115)	–	(6,843)
未分配折舊及攤銷費用				<u>(73)</u>
折舊及攤銷費用總額				<u>(6,916)</u>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b) 可呈報分部損益以及資產及負債的對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除稅前虧損		
可呈報分部業績	4,319	7,811
未分配其他收入及盈虧淨額	(2,527)	(1,906)
未分配公司開支	(13,224)	(6,110)
未分配融資成本	(2,618)	(2,502)
除稅前綜合虧損	(14,050)	(2,707)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資產		
可呈報分部資產	1,248,315	1,330,264
未分配公司資產	258,817	149,517
綜合資產總值	1,507,132	1,479,781
負債		
可呈報分部負債	636,201	660,798
未分配公司負債	143,680	108,837
綜合負債總額	779,881	769,635

(c) 地區資料

下表載列有關(i)本集團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及(ii)本集團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租賃土地以及土地使用權(「特定非流動資產」)所在地區的資料：

	來自外部客戶的收入		特定非流動資產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於二零二四年	於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中國(所在地)	87,904	106,801	174,306	162,621
美洲	127,196	132,619	-	-
歐洲	5,026	6,865	-	-
亞太地區	17,467	9,829	-	-
	237,593	256,114	174,306	162,621

4. 收入及分部資料(續)

(d) 主要客戶

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本集團的客戶基礎分散，並無客戶(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的交易額佔本集團收入超過10%。

5. 其他收入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模具銷售	80	10
利息收入	516	5,048
投資物業的租金及其他租金收入總額	387	835
管理諮詢收入	-	2,728
廢料及呆滯物料銷售	794	1,197
其他	474	620
	<u>2,251</u>	<u>10,438</u>

6. 其他盈虧淨額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匯兌收益淨額	1,745	242
出售物業、機器及設備的(虧損)/收益	(216)	567
政府補助	1,833	267
按公平價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公平價值虧損	(2,159)	(207)
其他	88	504
	<u>1,291</u>	<u>1,373</u>

7. 融資成本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銀行及其他借款利息	10,416	11,248
關連人士借款利息	-	513
租賃負債利息	87	53
	<u>10,503</u>	<u>11,814</u>

8. 所得稅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即期稅項	2,251	2,190
遞延稅項	(177)	371
	<u>2,074</u>	<u>2,561</u>

由於本集團於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並無於香港產生應課稅溢利(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故並無計提香港利得稅撥備。海外附屬公司稅項同樣按相關司法權區適用的現有稅率徵收。

9. 每股虧損

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按以下基準計算：

	截至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	
	二零二四年 人民幣千元	二零二三年 人民幣千元
計算每股基本及攤薄虧損所用本公司權益股東 應佔當期虧損	<u>(15,917)</u>	<u>(5,228)</u>
股份		
就計算每股基本虧損的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17,216,948,349	17,216,948,349
就所有潛在普通股影響作出調整的 普通股加權平均數	<u>17,216,948,349</u>	<u>17,216,948,349</u>

* 由於並無已發行潛在攤薄股份，故並無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的每股攤薄虧損作出調整(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10. 股息

董事會並不建議就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止六個月派付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無)。

11. 貿易應收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收款項於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32,322	49,070
31至60天	18,716	27,135
61至90天	10,715	13,705
超過90天	37,113	29,982
	<u>98,866</u>	<u>119,892</u>
減：預期信貸虧損撥備	<u>(15,697)</u>	<u>(14,473)</u>
	<u>83,169</u>	<u>105,419</u>

12. 貿易應付款項

本集團貿易應付款項於報告期間結算日按發票日期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人民幣千元 (未經審核)	於二零二三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人民幣千元 (經審核)
即期至30天	40,652	73,604
31至60天	19,729	15,645
61至90天	17,832	20,164
超過90天	115,146	119,533
	<u>193,359</u>	<u>228,946</u>

管理層討論與分析

綜覽

本集團致力於汽車電子產品的研究與開發(「研發」)、生產和銷售，汽車經銷網絡的建設與發展以及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及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本集團生產的汽車電子產品主要包括逆變器、充電器、多功能電源和冷暖箱，主要售往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北美與歐洲市場。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主要在內蒙古自治區經營汽車銷售、汽車售後服務和汽車保險產品及汽車金融產品的分銷。本集團亦於二零二三年下半年開展氫能燃料電池相關業務，主要為政府以及互聯網數據中心(「IDC」)領域客戶提供氫能相關產品以及解決方案。於期間，相關廠房及生產線已投入建設但尚未完工，該項業務尚未形成收入。

業務摘要

收入

期間，本集團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237,593,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56,114,000元)，下降約7.23%。

期間，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187,63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88,734,000元)，下降約0.58%。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之綜合收入約為人民幣49,962,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67,380,000元)，下降約25.85%。下降主要由於本集團收縮經營規模，關閉無授權品牌門店及綜合賣場。此外，由於期間乘用車市場競爭激烈，新能源汽車的大幅降價擠佔了燃油汽車的市場銷量。

毛利及毛利率

期間，本集團之綜合毛利約為人民幣43,233,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43,751,000元)，下降約1.18%；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17.08%上升到約18.20%。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40,24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37,884,000元)，上升約6.24%；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20.07%上升到約21.45%。毛利和毛利率上升主要由於期間內美元對人民幣的平均匯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有所升高，使得以美元計價的外貿收入的毛利率上升。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毛利約為人民幣2,986,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5,867,000元)，下降約49.11%；毛利率由二零二三年同期的約8.71%下降到約5.98%。毛利下降主要由於期間收入及毛利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均下降。毛利率下降主要由於期間內受到乘用車市場激烈競爭的影響，本集團採取了降價促銷的措施。

其他收入及盈虧

期間，其他收入約為人民幣2,25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0,438,000元)，下降約78.43%。下降主要源於二零二三年同期本集團因向京行大運(北京)科技有限公司(「京行大運」)提供借款而錄得利息收入約人民幣4,434,000元，以及向上下游企業提供供應鏈管理服務並獲取管理諮詢費用收入約人民幣2,728,000元，而期間無此項收入。

期間，其他盈虧淨額約為人民幣1,29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373,000元)，下降約5.97%。

開支

期間，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約人民幣1,221,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沖回撥備人民幣928,000元)。

期間，分銷成本約為人民幣16,53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9,486,000元)，下降約15.13%。下降主要源於期間內本集團控制成本開支，精簡銷售團隊和優化銷售渠道，使銷售人員工資獎金及市場推廣開支有所減少。

期間，行政開支約為人民幣32,563,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7,897,000元)，上升約16.73%。上升主要由於期間內本集團新聘用若干管理人員，以及物業、機器及設備和使用權資產的折舊攤銷費用有所增加。

經營溢利／(虧損)

期間，本集團經營虧損約為人民幣3,54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溢利人民幣9,107,000元)。由盈轉虧主要由於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期，雖然分銷成本減少約人民幣2,949,000元，但期間其他收入及其他盈虧淨額合計減少人民幣8,269,000元，貿易應收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預期信貸虧損撥備淨額由沖回轉為撥備減少利潤約人民幣2,149,000元，以及行政開支增加約人民幣4,666,000元。

融資成本

期間，融資成本約為人民幣10,503,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11,814,000元)，下降約11.10%，主要源於期間內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的加權平均借款利率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有所下降。

稅項

期間，所得稅開支約為人民幣2,074,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561,000元)。

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

期間本公司權益股東應佔虧損約為人民幣15,917,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5,228,000元)。虧損增加主要源於期間其他收入及其他盈虧淨額有所下降，以及行政開支有所增加。期間每股虧損約為人民幣0.092分(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0.030分)。

財務狀況與流動資金

本集團繼續保持一貫穩健的財務狀況，本集團資產維持良好流動性。期間本集團經營性活動的現金流入淨額約為人民幣5,918,000元(二零二三年同期：人民幣254,973,000元)。期間現金流入淨額較二零二三年同期驟降，是由於本集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短期開展商品交易業務，因此於二零二三年同期收到大額銷售貨款。有關商品交易業務的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之流動資產淨值約為人民幣(66,300,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29,210,000元)，流動比率為0.91(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04)。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以總負債除以總資產計算的資產負債比率約為51.75%(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52.01%)。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銀行及其他借款總額約為人民幣326,433,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304,110,000元)，其中約20.74%以港元借入，約79.26%以人民幣借入。所有借款須按固定利率償還，其中約人民幣257,539,000元須於一年內償還，約人民幣68,894,000元須於一年後但不遲於五年內償還。

本集團的營運及資本開支由業務產生的現金流、內部流動資金及與銀行訂立的融資協議提供資金。本集團擁有健康及充足的經營現金流、銀行存款及銀行信貸額度，足以支付日常營運。

重大貸款交易

最高人民幣505,005,000元之貸款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七日的通函所披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青島)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青島)」)(作為貸款人)與京行大運(作為借款人)訂立貸款協議(「貸款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同意授予京行大運無抵押貸款人民幣205,005,000元，自貸款協議日期起計為期三個月，年利率為5厘。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紐福克斯光電(青島)與京行大運訂立延期協議(「延期協議」)，以延長貸款到期日至延期協議日期起計一年(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三日，紐福克斯光電(青島)(作為貸款人)與京行大運(作為借款人)訂立第二份貸款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光電(青島)同意向京行大運授予進一步無抵押貸款不超過人民幣300,000,000元，貸款期限為自協議簽訂之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四月三十日止(「第二筆貸款」)，年利率為5厘。於本公告日期，尚有貸款本金人民幣25,004,000元及其應計利息仍未償還。為此，本集團已積極發函催促其盡快償還所欠款項，並已對尚未歸還款項計提預期信貸虧損撥備約人民幣5,673,000元。

應收款項回收

利豐鼎盛應收款回收

按金、預付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應收款項」)主要包括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內蒙古利豐鼎盛汽車有限公司(「利豐鼎盛」)及其附屬公司及聯營公司應付予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內蒙古創贏汽車有限公司(「內蒙古創贏」)及其附屬公司合共約人民幣560,800,000元的款項(「利豐鼎盛應收款項」)。本集團管理層將繼續監控利豐鼎盛之還款狀況，並將在適當時候通過合理的方式變現其質押的股權和債權人權利，從而回收利豐鼎盛應收款項。

福建南平應收款回收

二零一八年九月二十日，本公司(作為貸款人)與福建南平大豐電器有限公司(「福建南平」)(前稱寧波亞豐電器有限公司)簽訂一份借款協議以向福建南平提供本金為人民幣3,000,000元的無抵押貸款，期限一年，年利率為5厘，還款日期隨後延長到二零二二年九月二十一日，但其仍未按時償還。最終，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二十八日，本公司與福建南平簽訂調解協議。截至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福建南平已按調解協議之條款清償全部貸款本金。

北京愛義行應收款回收

二零一九年十一月二十二日，本公司全資附屬公司紐福克斯光電科技(上海)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光電(上海)」)簽署關於出售非全資附屬公司北京愛義行汽車服務有限責任公司(「北京愛義行」)的股權轉讓協議。根據股權轉讓協議，自協議簽訂之日起36個月內，若北京愛義行經審計的淨資產及淨利潤滿足若干條件，北京愛義行應向本集團償還欠款合計人民幣50,000,000元，否則需償還欠款合計人民幣35,000,000元。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於二零二二年底對北京愛義行提起仲裁，要求北京愛義行償還於二零二二年十一月到期剩餘的人民幣15,000,000元的欠款。仲裁庭已經於二零二四年五月底作出裁決，裁定由北京愛義行向本集團償還人民幣15,000,000元及其利息。截至本公告之日，北京愛義行尚未向本集團償還上述款項，本集團將考慮擇機強制執行仲裁庭的裁決。

土地徵收

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於期間收到上海市青浦工業園區徵收補償工作辦公室發出的通知。據此，紐福克斯光電(上海)持有土地使用權的位於上海市青浦區外青松公路4589號的土地及其地上建築物處於土地收儲範圍內，因此有可能將被徵收(「物業徵收」)。有關物業徵收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五月十三日的公告。

截至本公告之日，有關物業徵收的土地評估仍在進行中，紐福克斯光電(上海)尚未與相關政府機構簽署土地徵收協議。

資本結構

本集團對其庫務政策採取審慎的財務管理方法，於期間維持穩健的流動資金狀況。為管理流動資金風險，董事會密切監察本集團的流動資金狀況，以確保本集團資產、負債及其他承擔的流動資金架構可不時滿足其資金需求。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約80%的收入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其他業務均位於中國，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本集團的現金及現金等值物以及借款以人民幣及美元計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總資產為約人民幣1,507,132,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79,781,000元)，當中包括：(1)股本約人民幣1,490,706,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1,490,706,000元)；(2)儲備約人民幣(763,455,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80,560,000)元)；及(3)負債約人民幣779,881,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約人民幣769,635,000元)。

財務擔保與資產抵押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已作抵押之存貨、投資物業、物業、機器及設備、使用權資產以及於聯營公司的權益之賬面淨值合計約為人民幣177,774,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人民幣142,385,000元)，其中約人民幣147,774,000元乃為本集團之銀行及其他借款提供擔保，約人民幣30,000,000元乃為本集團之聯營公司提供擔保。

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企業的收購及出售

期間，除於本公告「管理層討論與分析」項下「重大投資」一節披露的有關投資石河子怡科股權投資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石河子怡科」)的事項外，本集團並無其他附屬公司、聯營公司或合營企業的重大收購及出售。

重大投資

期間，本集團之重大投資及其投後情況如下：

天津宏卓企業管理中心(有限合夥)(「天津宏卓」)所做的投資

於二零二三年七月三日，天津宏卓，一家紐福克斯科技(北京)有限公司(「紐福克斯(北京)」)作為有限合夥人之一成立的有限合夥企業，簽署投資協議以投資儲備項目中碳纖維新材料行業上游領域的項目，該項目投前估值為人民幣144,000,000元，天津宏卓以出資的方式對該項目進行股權投資人民幣140,000,000元，佔該項目約49.30%的股權。該項目的業務主要包括負責吉林省重點國企生產所需的工業高壓蒸汽管道項目的規劃、設計、施工與運維。管道建設完成後，項目將以租賃模式提供管道租賃服務，並收取管道租賃費。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項目管道施工建設工程的主體形象建設已完成約95%，項目建設工期預計於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結束。由於(1)施工實際路況而使施工設計變更造成的工程周期增加；及(2)施工環境惡劣導致工期延長的原因，項目的竣工有所延遲。項目公司正在加速推進剩餘施工部分的建設工程，以盡快完成項目建設。鑒於項目仍處於建設階段，因此於期間尚未取得投資收益及經營業績。

有關成立天津宏卓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七月二日和二零二三年七月十九日的公告。

投資設立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

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錦宜(綿陽)氫能科技有限公司(「錦宜」，作為買方)與亨世哲豐(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亨世哲豐」，前稱哲達通博(天津)科技有限公司，作為賣方)簽訂購買協議，以總代價人民幣298,000,000元(含稅)購入有關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及其相關設備，以及程序設計、調試、培訓與指導以及軟件平台的開發、部署及調試服務，以為其業務營運設立燃料電池系統綜合生產線(「生產線」)。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一日，錦宜與亨世哲豐簽訂相關補充協議，據此，在無需額外費用的情況下亨世哲豐將額外提供一條膜電極生產線及其安裝、調試、培訓指導服務(「膜電極生產線」，與生產線統稱為「該等生產線」)。

截至本公告日期，該等生產線生產區域的施工及整體調試已完成。有關生產線購買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的公告。

自建本集團之產業園

本集團正在進行位於中國山東省青島市萊西市的青島萊西汽車電子產業園(「**產業園**」)的建設，計劃其發展為本集團製造新能源汽車電子元器件的生產廠房。

截至本公告日期，產業園的建設工程主體已封頂，產業園的建設預計於二零二四年十月三十一日竣工。有關產業園建造協議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月六日的公告及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十一月二十八日的通函。

投資石河子怡科

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紐福克斯(北京)與深圳市可上科技有限公司(「**深圳可上**」)、林寶文及十一名個人訂立合夥協議，據此，紐福克斯(北京)及深圳可上各自同意分別通過出資人民幣55,000,000元及人民幣85,000,000元的方式投資石河子怡科約29.03%及約44.87%的權益。

由於投資的目的主要為對深圳怡鈦積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深圳怡鈦積**」)的間接投資，於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深圳怡鈦積、廈門怡科科技發展有限公司(「**廈門怡科**」)(深圳怡鈦積之控股股東)及林寶文(廈門怡科之控股股東及石河子怡科之普通合夥人)已與紐福克斯(北京)和石河子怡科訂立合作協議(「**合作協議**」)。合作協議概述了以紐福克斯(北京)及/或石河子怡科為受益人的各種保護措施，包括業績承諾、認沽期權、反攤薄權、優先認購權、有限購買權及隨售權。

截至本公告日期，紐福克斯(北京)和深圳可上已分別完成對石河子怡科的人民幣55,000,000元及人民幣85,000,000元的出資，以間接投資深圳怡鈦積。有關投資石河子怡科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四月三日的公告。

募集資金

發行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i)董事會批准以一批或分批形式發行本金總額不超過70,000,000港元的非上市無抵押債券(「債券」)，該債券的到期日為二零二七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利率為12%；及(ii)本公司已與青石證券(香港)有限公司(「分銷商」)訂立分銷協議，據此，分銷商同意作為本公司的銷售代理，按盡力基準於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起之一年內向獨立機構或私人投資者分銷債券。有關債券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三月十一日的公告。截至本公告日期，本金總額為13,000,000港元的債券已被認購。

配售可換股債券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本公司與金利豐證券有限公司(「配售代理」)訂立配售協議(「配售協議」)及補充配售協議(「補充配售協議」，連同配售協議統稱「該等配售協議」)，內容有關按盡力基準向不少於六(6)名承配人配售本金總額最多為400,000,000港元的三年期可轉換債券(「可轉換債券」)，年利率為8%(「配售事項」)。初始轉換價為每股轉換股份0.145港元。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的公告所披露，由於該等配售協議所載先決條件未能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或之前達成，該等配售協議已告失效且配售事項將不會繼續進行。有關配售事項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四年六月二十七日、二零二四年七月十七日及二零二四年八月六日的公告。

認購事項之所得款項的用途

本公司已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完成根據特別授權向香港道度實業有限公司發行10,449,312,134股新普通股(總面值約為1,044,931,213港元)，認購價為每股認購股份0.059港元(「認購事項」)，總代價為616,509,415.906港元。股份於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即認購協議日期)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所報的收市價為每股0.085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董事會議決變更約224.51百萬港元(相當於約人民幣206百萬元)的用途，改為用作通過本公司二零二三年年報之「重大投資」一節所詳述對錦宜及綿陽新氫新能源科技合夥企業(有限合夥)(「綿陽新氫」)的投資，投資氫能業務，以順應全球清潔能源的發展趨勢。

自認購事項募集的所得款項淨額約615百萬港元(即淨發行價格約為每股0.059港元)之修訂後的擬定及實際用途載列如下：

	於 二零二三年 九月二十五日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截至 二零二四年 六月三十日	
	所分配之 所得款項 淨額金額	經修訂後所 分配之所得 款項淨額金額	期間內 已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已動用之 所得款項淨額	未動用之 所得款項 淨額 (附註1)	動用未使用 所得款項之 預期時間表 (附註2)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百萬港元 (概約)	
增強本公司的製造能力						
-於山東省青島萊西市經濟 開發區購買土地使用權	65	43.69	-	-	43.69	二零二四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前
-建設新生產廠房及 其他配套設施	335	234.4	-	234.4	-	不適用
-於中國購買相關生產設備， 以生產新能源汽車的汽車 零部件	46	-	-	-	-	不適用
償還本集團餘下銀行及 其他貸款	111	111	-	111	-	不適用
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與 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的 採購成本	41	-	-	-	-	不適用
-本集團僱員薪酬	9	1.4	-	1.4	-	不適用
-本集團其他日常開支	8	-	-	-	-	不適用
對錦宜及綿陽新氫出資	-	224.51	-	224.51	-	不適用
總計	615	615	-	571.31	43.69	

附註：

1.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及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之公告及本公司二零二二年年報所披露，鑒於青島萊西市政府的產業發展規劃(包括土地掛牌計劃、產業導向優化)，以及有待政府推出更多汽車行業的優惠政策，短期內部分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無法按計劃立即用於產業園的建設及生產、相關生產設備和土地使用權的購買。因此，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至二零二三年三月期間，本公司已動用約人民幣474百萬元於商品交易業務，也使用了約人民幣273百萬元於第二筆貸款。為商品交易而購買的鉸鏈已全部售出，且本集團已收取有關出售的所得款項(包括認購事項所得款項淨額人民幣474百萬元)，且第二筆貸款已於二零二三年四月償還。
2. 動用餘下所得款項之預期時間表乃基於本集團對未來市場狀況的最佳估計。該時間表將因應現行及未來市場狀況的發展而變更。本公司計劃將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與當地政府協商完成山東省青島萊西市經濟開發區的相關土地使用權的具體購買及取用的方案。本公司原定預計在二零二三年使用相關資金，但因與當地政府溝通協商時間較預期長，故截止本公告日期相關資金仍未使用。

有關認購事項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分別為二零二一年五月二十八日、二零二一年九月十三日、二零二二年十二月二十一日、二零二三年三月三十日、二零二三年四月二十四日及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的公告以及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一年七月二十九日的通函。

匯兌風險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位於中國，結算貨幣為人民幣，因此不存在匯兌風險。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約80%的營業額來自於以美元結算的產品出口，而購買用於生產這些產品的原材料則以人民幣結算，因此美元兌人民幣貶值通常會對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的盈利能力造成負面影響。本集團通過借入美元或港元借款管理其美元外匯風險，以降低匯兌風險。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並無借入美元借款(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無)，港元借款金額約為74,191,000港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61,191,000港元)。

或然負債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或然負債約為人民幣12,178,000元(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12,178,000元)，乃源於第三方對本公司附屬公司提出的若干訴訟。有關詳情，請參閱本公告之「訴訟」一節。

報告期後重大事項

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五日，紐福克斯(北京)簽訂了意向書，涉及擬收購一家中國境內公司28.4755%的股權，該公司的主要業務為新能源汽車充電服務，並按此支付了人民幣15,000,000元之可退還意向金。

訴訟

寧波極車訴內蒙古創贏

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公告所述，內蒙古創贏作為其中一名被告收到傳票，被要求於二零二三年六月二十八日出席由寧波極車貿易有限公司(「寧波極車」)作為原告提起的訴訟之法院審理。寧波極車聲稱內蒙古創贏違反了兩者之間的《銷售合同》(「《銷售合同》」)，未能根據《銷售合同》支付剩餘貨款人民幣8,506,800元。寧波極車對內蒙古創贏提出的訴訟請求如下：

- (1)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支付剩餘貨款人民幣8,506,800元以及賠償因逾期付款給寧波極車造成的損失(以人民幣8,506,800元為基數，自二零一九年十月九日起按照中國人民銀行授權全國銀行間同業拆借中心公佈的一年期貸款市場報價利率(LPR)的1.5倍標準計算至實際付清之日)；計算得出的損失截至二零二三年四月十四日為人民幣2,160,106.9元；
- (2)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支付違約金人民幣1,010,680元；
- (3)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賠償寧波極車產生的律師費人民幣500,000元；以及
- (4) 請求法院判決內蒙古創贏承擔訴訟費用和保全費用。

上述案件已被呼和浩特市回民區人民法院裁定移送北京市東城區人民法院審理，目前仍沒有確定審理時間，所以案件暫無實質性進展。由於以上案件尚在進行中，且審理後對判決結果的履行或執行目前無法估計，該等訴訟事項給本集團可能造成的或然負債之本金金額約為人民幣12,178,000元。有關該等訴訟的更多詳情，請參閱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三年六月五日的公告。

僱員及酬金政策

於二零二四年六月三十日，本集團僱用合共653名全職員工(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713名)，其中管理人員140名(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108名)。本集團的薪酬政策旨在吸引人才並挽留優質員工。本集團的僱員酬金組合包括工資、獎金(例如根據工作表現的花紅)及津貼。本集團同時為員工提供社會保險和福利。本集團重視員工的發展，並基於本集團的戰略目標和本集團員工的績效持續提供相關培訓計劃。

股息

董事會不建議派付期間的中期股息(二零二三年同期：零)。

行業發展及業務進展

根據中國汽車工業協會發佈的最新汽車工業產銷數據，期間內中國汽車銷量約為1,404.7萬輛，同比增長約6.1%；其中乘用車銷量約為1,197.9萬輛，同比增長約6.3%。得益於中國宏觀經濟的回暖、政策支持，以及出口市場的強勁表現，中國汽車銷售市場在上半年呈現出增長態勢。然而，本集團所在行業仍面臨諸多挑戰，包括經濟復蘇的持續性、消費者信心不足、全球貿易環境的不確定性以及價格變化趨勢等多重壓力。

在氫能相關產業方面，中國政府於期間內發佈了多項政策文件，積極鼓勵氫能全產業鏈的發展，並提供資金補助，以支持燃料電池汽車的購置和運營。二零二四年年初，國家發展和改革委員會發佈了《氫能產業發展中長期規劃(2021-2035)》，進一步明確了氫能產業的戰略方向。在中央補貼和政策扶持的推動下，本集團所在的燃料電池產業的商業化進程正在逐步推進。隨著技術的進步和生產成本的降低，氫能市場有望在未來幾年內實現顯著增長。

本集團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

本集團的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網絡位於內蒙古自治區，主要業務包括汽車銷售及售後服務，以及汽車保險產品和金融產品的分銷。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在本集團經銷的汽車品牌退出授權後，原有客戶不斷遞減，大部分地區新車銷售相關的業務已基本停滯，僅存部分維修業務用於解決過往經營中遺留的客戶問題，如提供與延期保修、保養預存和保險預存等相關的服務。部分留守工作人員均為兼職，協助處理遺留訴訟糾紛。

本集團於二零二四年上半年在汽車經銷及服務業務領域主要實施了下述經營策略：

第一，關閉無授權品牌門店及綜合賣場；

第二，淘汰因業務整合工作量不飽和的冗余僱員。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

二零二四年上半年，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經營情況與二零二三年同期基本持平。由於中美關係惡化加劇，更多的國外客戶尋求非中國製造的供應商資源，製造業出口業務收入按美元計算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期下降約1.75%。對此，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通過不斷開拓合適的越南代工方式來保持外貿訂單的整體規模。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的毛利率相較二零二三年同期有所上升。

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通過設置獨立工程部，並在研發部之下新設實驗室和新能源電源組，使組織架構的搭建得以進一步完備。新成立的產品規劃部也在逐步制定產品圖譜，使未來業務的發展方向和定位得以完善。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通過充實研發專業人員及高端人才的儲備，使投入研發的產品品類從傳統單一的電源和逆變器逐步加大至包括新能源產品，推動產品的標準化。同時，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務已完成「精益生產及數字化工廠項目」的實施，並持續保持其常態化管理的推進。為適應新的產業要求及進一步強化變革，「製造執行系統(Manufacturing Execution System)」項目也正在逐步上線中。本集團製造及貿易業將繼續通過降本增效以提升製造能力，從而迎接更多的市場機遇。

氫能相關產業

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作為氫能燃料電池研發、銷售以及整體解決方案的提供商，為政府以及IDC領域頭部客戶提供氫能相關產品以及解決方案。主要經營範圍包括設備銷售、氫能諮詢和提供氫能服務等。

目前，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已經完成氫能建設項目相關生產區域的施工及生產線的整體調試，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至此已具備車用端180KW氫燃料電池系統和MW級氫能電站的核心技術及裝備製造能力。其中，燃料電池系統生產線達到自動化、智能化、網聯化、標準化、設備先進以及能源再生利用技術的要求。

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下一步將以「燃料電池系統+分佈式電站」為主要產品，打造氫能在運輸和數據中心應用的示範場景，推動產品的業務發展。同時，本集團氫能相關產業公司致力於加強與製氫、儲氫、加氫等產業夥伴的合作，以將本公司打造為氫能綜合解決方案供應商。

展望

本集團主營業務的市場規模龐大，且有很大的發展空間。本集團將不斷加強管理，盡快提升所有業務的經營業績。

企業管治及其他信息

企業管治

董事認為，本公司於期間一直遵守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附錄C1所載企業管治守則的守則條文，惟下列偏離者除外：

守則條文C.2.1規定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應清楚界定並以書面列載。雖然本公司於期間初未以書面列載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但基於本公司主席佟飛先生與本公司行政總裁趙煜峰先生之間密切的溝通，他們在實際工作中職責的分工非常明確，故本集團的管理並不會因此而受到影響。自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起，本公司已遵守有關規定，以書面列載主席與行政總裁之間職責的分工。

守則條文D.2.5規定發行人應設立內部審核功能。本公司於期間初沒有特別設立內部審核功能，而是主要由本公司的若干職能部門承擔了內部審核職能的部份工作，並於期間內委託了獨立內控顧問對本集團的內控情況進行調研，由其出具報告供董事會討論及參考，並基於此於二零二四年一月批准了由本公司職能部門準備的相關內控制度。此外，董事會及管理層亦著力整改，旨在全面提升本公司的內控水平。董事會於二零二四年一月召開的董事會會議上討論設立獨立內部審核功能的必要性，以及內部審核職能的匯報線和成本等細節，並進一步於二零二四年三月二十八日的會議上，委任了負責內部審核的適當人員，以設立內部審核功能。

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

黃博先生於二零二四年八月十六日辭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及本公司審核委員會（「**審核委員會**」）、提名委員會及薪酬委員會成員後，本公司未能遵守(i)上市規則第3.10(1)條的規定，即董事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及(ii)上市規則第3.21條有關審核委員會組成的規定，即審核委員會必須包括至少三名非執行董事。

隨後於二零二四年八月二十三日委任羅白雲女士為獨立非執行董事後，獨立非執行董事以及審核委員會的成員人數已重新符合上市規則第3.10及3.21條所規定的最低人數。

買賣及贖回本公司上市證券

本集團概無於期間內買賣或贖回本公司任何上市股份。

董事進行證券交易

本公司已採納上市規則附錄C3所載上市發行人董事進行證券交易的標準守則（「**標準守則**」），作為董事或標準守則所定義的相關僱員進行本公司證券交易的行為守則。經向全體董事作出具體查詢後，全體董事確認，彼等於期間一直遵照標準守則的要求。

審核委員會

現時，審核委員會已與管理層審閱本集團所採納的會計準則及實務指引，亦已討論核數、風險管理、內部監控及財務申報等事宜，包括本集團於期間的未經審核綜合中期財務報表。本中期業績公告的會計資料未經審核，惟已經由審核委員會審閱。

刊發中期業績公告及中期報告

本中期業績公告刊載於聯交所的網站(www.hkexnews.hk)及本公司的網站(www.nfa360.com)。二零二四年中期報告將寄發予本公司要求紙本通訊的股東，並於適當時候在聯交所及本公司的網站刊載。

承董事會命
新焦點汽車技術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兼執行董事
佟飛

香港，二零二四年八月三十日

於本公告刊發日期，董事會包括以下董事：執行董事－佟飛；及獨立非執行董事－李慶文、張開智及羅白雲。

* 僅供識別